

2024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区林业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林业和草原（以下统称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实施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和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实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和草原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工作。开展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负责林权争议调处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林权类不动产首次登记需要审核的相关工作。开展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四）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

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五）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按相关标准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市、区重要湿地，开展湿地生态保护修复、湿地公园建设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和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区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省级、市级和区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审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参与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监督落实全面推行林长制、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改革工作。监督落实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监督落实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开展林产品质量监督。负责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八）负责指导国有林场建设发展和林木种苗、草种工作。承担林木种苗、草种质量检查工作。

（九）协助公安机关做好涉林案件侦破等工作，依法行使相关行政执法监督工作。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实施

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防护标准。开展森林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和火情早期处理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区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十二）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指导全区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市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区林业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二、部门机构设置

区林业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由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统一领导和管理。区林业局机关行政编制10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6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股级领导职数6名，副

股级领导职数4名。区林业局设置下列六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生态保护修复股（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森林资源管理与执法股、自然保护股、政策法规与科技产业股、森林火灾预防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和下属3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梅州市梅县区林业综合服务中心、梅州市梅县区林长制事务中心、梅州市梅县区森林资源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36.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97.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81.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2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759.0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658.33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36.94	本年支出合计	57	5,096.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9.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5,096.91	总计	60	5,096.9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936.94	4,93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25	29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25	29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25	29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05	38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05	38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1.05	38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99.11	3,59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575.49	3,575.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032.66	1,032.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94.15	29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97.13	69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51.56	1,55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3.63	2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3.63	2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8.33	65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58.33	65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58.33	658.3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96.91	1,437.33	3,659.5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25	0.00	297.25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25	0.00	297.25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25	0.00	297.2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05	381.0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05	381.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1.05	381.05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59.09	1,056.28	2,702.8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735.46	1,032.66	2,702.8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032.66	1,032.66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54.12	0.00	454.12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97.13	0.00	697.13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51.56	0.00	1,551.56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3.63	23.63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3.63	23.63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8.33	0.00	658.33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58.33	0.00	658.33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58.33	0.00	658.3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36.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97.25	297.2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1.05	381.0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20	1.2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759.09	3,759.0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658.33	658.33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36.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96.91	5,096.9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9.9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9.9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096.91	总计	64	5,096.91	5,096.9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096.91	1,437.33	3,659.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25	0.00	297.2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25	0.00	297.2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25	0.00	297.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05	381.0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05	381.0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1.05	381.05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0	0.00	1.2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20	0.00	1.2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1.20	0.00	1.20
213	农林水支出	3,759.09	1,056.28	2,702.8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735.46	1,032.66	2,702.80
2130201	行政运行	1,032.66	1,032.66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54.12	0.00	454.1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97.13	0.00	697.1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51.56	0.00	1,551.56
21303	水利	23.63	23.63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3.63	23.63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8.33	0.00	658.3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58.33	0.00	658.3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658.33	0.00	658.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6.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04
30101	基本工资	213.40	30201	办公费	14.68
30102	津贴补贴	199.33	30202	印刷费	6.68
30103	奖金	292.56	30203	咨询费	0.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04	30206	电费	6.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52	30207	邮电费	4.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6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6	30211	差旅费	2.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5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4.2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74.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6.2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3.1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7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9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43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60.28		公用经费合计	77.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00	0.00	40.00	20.00	20.00	8.00	10.71	0.00	10.17	0.00	10.17	0.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2024年度总收入5,096.9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936.9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936.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是2024年度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结算数。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2024年度总支出5,096.9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096.9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437.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是2024年度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结算数。

2. 项目支出3,659.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是2024年度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结算数。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936.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936.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基数为0，不可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096.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96.9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074.13万元，下降28.9%；主要变动情况：因财政资金紧张，项目支出进度缓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林业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7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8万元的22.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下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17万元，完成预算40万元的25.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2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17万元，完成预算20万元的50.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54万元，完成预算8万元的6.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公车购置预算未使用；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是2024年度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结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17万元，占94.9%；公务接待费支出0.54万元，占5.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1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1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高速公路通行费，车辆维修保养费，保险购置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5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0次，接待人数共92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及相关单位调研、检查、工作交流等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7.0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一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单位是2024年度新增预算单位，无上年结算数。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176.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174.7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978.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6.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978.1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6.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0个，二级项目10个，共涉及资金2351.7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4.26%。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等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4.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已全面完成省下达我区2024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任务7.5万亩，其中林分优化造林2万亩，新造林抚育2.7万亩，森林抚育2万亩，封山育林0.8万亩，较好地完成绩效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096.9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贯彻落实省、市、区全面推行林长制和深入推进绿美生态建设决策部署，较好地完成了林业的各项工作任务，为绿美梅县提供良好的生态支撑。

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7856.98万元，执行数5096.91万元，完成预算的64.8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

文明思想，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以“百千万工程”为统领，深入实施绿美梅县生态建设“十大工程”，围绕“三江四线”努力提升林质林相林效，突出“四旁五边”开展“双联双建”行动，狠抓森林资源保护，强力推进林业产业发展，持续提升服务水平。发现的问题主要一是预算绩效管理还处于初级阶段，绩效目标设立不够完善，业务能力有待提高；二是单位固定资产管理不够完善，存在资产管理漏洞。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学习，提升业务水平，提高资产管理能力，规范资金绩效管理，提高预算执行力。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